

债券代码：101769004

债券简称：17 泛海 MTN001

债券代码：101800969

债券简称：18 泛海 MTN001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拍卖事项的 进展公告

一、基本情况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泛海控股”）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与烟台山高弘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原债权人山东高速环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山高”）发生合同纠纷，烟台山高向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后烟台山高因此合同纠纷将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公司”）诉至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济南中院”）。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收到济南中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公司对一审判决结果不服，并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山东高院”）提出上诉，山东高院判决维持原判。烟台山高向济南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收到济南中院送达的《执行通知书》〔（2022）鲁 01 执 515 号〕。前期济南中院在诉讼过程中对公司持有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350,000 万股股份进行了冻

结。2023年2月2日，公司收到济南中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和《拍卖通知》，济南中院拟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拍卖被执行人泛海控股持有的民生证券347,066.67万股股权。2023年3月15日，公司通过查询京东司法拍卖平台获悉，上述关于民生证券347,066.67万股股权的拍卖已成交，由竞买人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集团”）以最高应价竞得，拍卖成交价为9,105,426,723.00元。本次拍卖事项涉及变更民生证券主要股东，该变更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无异议，公司原持有的民生证券3,470,666,700股股份已变更登记至国联集团名下。

2023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济南中院送达的《结案通知书》，济南中院已就民生证券股权拍卖款项依照执行财产分配方案进行分配。剩余变价款2,442,103,646.51元移交给因其他案件轮候查封的北京金融法院，由北京金融法院依法处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3日、2021年7月27日、2021年12月15日、2022年3月17日、2022年3月30日、2022年6月9日、2023年2月4日、2023年3月13日、2023年3月16日、2023年3月25日、2023年4月12日、2023年12月18日、2023年12月19日、2023年12月27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最新进展

根据北京金融法院作出的《案款分配方案》，对于上述民生证券股权拍卖剩余变价款，优先扣除相关案件的案件受理费等费用共计 439,989 元，剩余金额按照被拍卖股权的查封顺序向普通债权人进行分配，同一查封顺位的按比例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为：

（1）清偿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北京金融法院确认的债权共计 268,458,090.29 元；（2）清偿杨延良经上海仲裁委员会确认的债权 55,955,374.17 元；（3）清偿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经北京金融法院确认的债权共计 2,117,250,193.05 元。

2024 年 5 月 28 日，经北京金融法院告知，北京金融法院已对上述款项进行了分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北京金融法院出具的有关民生证券股权拍卖剩余变价款具体分配情况的相关法律文书，具体分配情况以法院出具的法律文书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上述民生证券股权拍卖剩余变价款的分配情况，公司已清偿了对上述债权人的部分债务，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化解当前面临的债务风险。

四、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拍卖事项的进展公告》盖章页）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9日